

霍邱县科学技术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四十九条规定，按照上级工作部署，霍邱县科技局编制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 6 方面内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霍邱县科学技术局联系（地址:霍邱县政务中心 A 区 12 层；邮编:237400；电话:0564-277276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围绕科技创新发展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平台，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精神，聚焦群众关心关切，加强科技信息发布，主动公开政策法规、政策解读、

行政执法、财政预决算等相关内容，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36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2024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发生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，未收到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明确信息公开的内容范围、途径形式等，按要求规范文件和下载文本格式，及时规范性文件进行梳理。严格落实“三审”制度，加强对公开信息发布内容的审查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核要求，加大信息保密审查力度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规范。定期对历史信息清理、无效说明信息进行清理，对日常监测到的涉密涉敏和典型错别字及时整改，做到举一反三全面排查。全年政务公开未发生失泄密情况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日常运营维护，对照信息公开栏目，明确责任股室，根据工作开展情况，及时更新政府信息，强化重点栏目信息发布，我局无微博、微信等政务新媒体和政务新媒体平台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定期召开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学习，提升经办人员业务水平，对照公开栏目，督促责任股室形成政务公开工作自觉，梳理栏目信息，实时更新完善，确保信息及时公开。本年度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

情况，全年无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上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: 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,对照公开栏目,各责任股室梳理栏目信息,实时更新完善,确保及时公开。二是提高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和精准性,办公室定期自查信息公开情况,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学习,提升经办人员业务水平。三是进一步优化重要信息解读方式,通过新闻发布会、

视频解读、负责人解读等方式，不断丰富解读内容。

（二）本年度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办人员为兼职人员，承办其他多项业务，存在政务信息更新不及时现象。二是对政务公开的学习培训还不够深入，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学习培训上针对性、时效性还有差距。

（三）下一步改进措施：一是强化业务培训，定期开展局内部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会，对规范性文件解读、信息审核等内容邀请县公开办等专家进行重点讲解，切实提高经办人员的业务水平。二是强化队伍建设，明确信息公开工作经办人2名，共同负责协作，定期进行工作交流，保证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三是强化工作监督，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明确责任分工，提升自觉意识，责任股室和经办人员切实做到实时更新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霍邱县科学技术局

2025年1月15日